

103 年度勞工在職進修計畫招訓簡章

廣告

訓練單位名稱	彰化縣二林鎮農會					
課程名稱	二林四寶拼布手工藝創作班					
報名/上課地點	報名地址/彰化縣二林鎮南光里儒林路二段 260 號上課地址二林鎮斗苑路 4 段 626 號					
報名方式	採線上報名 1.請先至台灣就業通網站：http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 加入會員 2.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：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 報名					
訓練目標	學習拼布基本技巧的認識與應用及製作方法，針對二林四寶（蕎麥、紅薏仁、葡萄、紅龍果）的農產業意象透過拼布的知識及概念，引導拼布藝術進入生活空間，營造美感及良好的生活文化環境，提升自我生活美感與素養。					
課程內容大綱及時數	日期	課程內容	任課老師及助教	日期	課程內容	任課老師及助教
	8/7 (四) 6 小時	工藝概述 基本技法 1 基本技法 2 布品手工藝簡介，工具介紹，材料介紹 基本技法 1/打版，底圖繪製基礎教學 葡萄、紅龍果創意飾品設計方法與實作/創意飾品設計方法/圖形創造、構圖方法，配色技巧	胡金治 黃麗娟	9/11 (四) 6 小時	蕎麥鄉村風手提袋實作/貼布縫圖案拼貼，袋身組合。	胡金治 黃麗娟
	8/14 (四) 6 小時	葡萄、紅龍果創意飾品設計實作/飾品設計實作/版型繪製，圖案設計及貼布縫、刺繡技巧實作 葡萄、紅龍果、紅薏仁布盒子設計實作/編織布料運用，圖案拼貼組合，結合手縫實作	胡金治 黃麗娟	9/18 (四) 6 小時	葡萄、紅龍果馬賽克桌畫墊實作/圖案打版，配色調整，圖案拼貼。	胡金治 黃麗娟
	8/21 (四) 3 小時	葡萄、紅龍果、紅薏仁等布盒子設計實作/版型繪製，布組配色，圖案拼貼，手縫實作	胡金治 黃麗娟	9/25 (四) 6 小時	葡萄、紅龍果馬賽克桌畫墊實作/圖案拼貼結合，圖紋壓線技法。蕎麥、紅薏仁、葡萄、紅龍果等馬賽克桌畫墊實作/桌墊組合。	胡金治 黃麗娟
	8/28 (四) 3 小時	葡萄、紅龍果、紅薏仁等布盒子設計實作/版型繪製，布組配色，圖案拼貼，手縫實作	胡金治 黃麗娟	10/2 (四) 3 小時	蕎麥、紅薏仁、葡萄、紅龍果等馬賽克桌畫墊實作/桌墊組合。	胡金治 黃麗娟
	9/4 (四) 6 小時	蕎麥鄉村風手提袋實作/手工刺繡結合圖案拼貼實作，賽米諾技法運用	胡金治 黃麗娟	10/9 (四) 3 小時	布藝創作/圖案配置，材料組合、配色，車縫結合。	胡金治 黃麗娟

招訓對象及資格條件	補助對象為年滿十五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或農民保險身分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 1. 具本國籍。 2.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留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。 3.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六條第三項、第四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，及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4. 跨國（境）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
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	1. 以<u>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</u>報名順序為主。 2. 依<u>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</u>報名順序遴選審查，額滿後列備取。
招訓人數	25 人
報名起迄日期	103 年 7 月 7 日至 103 年 8 月 4 日
預定上課時間	103 年 8 月 7 日（星期四）至 10 月 9 日（星期四） 每週四上課 9：00-12：00；13：00-16：00，共計 48 小時
授課師資	胡金治老師：1. 布品、飾物、緞帶飾品、人造花等創作教學 2. 在造型及製作技巧方面則運用到數學幾何圖形原理、切割、刺繡等技巧，融合編織、繩結、雕飾、彩繪、絹染、手工印染、人造花手染、及複合媒材等各項才藝創作特色及技巧以達到創新之境界，在色彩美學方面則著重美感風格，以突顯作品之特色。
費用	實際參訓費用\$6,840 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\$5,472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\$1,368） 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 80%、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 100%
退費辦法	1. 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，餘者退還學員。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。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費。 2. 訓練單位受理學員報名並收取費用後，因故未開班者，應將已收取之費用全額退還；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
說明事項	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 2. 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更生受保護者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中低收入戶、六十五歲（含）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 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四分之一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（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）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之補助。 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（勞保投保證號前 2 碼數字為 09 訓字保之參訓學員）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訓練單位報名專線	聯絡電話：04-8961191 聯絡人：杜玉梅 傳真：04-8954968 電子郵件：rlfa8080@yahoo.com.tw
補助單位申訴專線	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申訴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://www.wda.gov.tw/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 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】 04-23592181 分機 1516-蔡亭鈴小姐傳真：04-23590893 電子郵件：tinlin0928@cyut.edu.tw http://tcnr.wda.gov.tw/ 【103 年度產業人才投資方案專案辦公室】 申訴電話：04-24608375 分機 201~218 傳真：04-24638491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